

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伟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改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7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9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安德利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1 月 30 日